赣州经开区经济发展局2018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经济发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区经济发展局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区经济发展局2018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区经济发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苏区振兴发展工作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发展规划工作；负责项目开发和编制工作；负责改革、科技、统计、物价、交通、公路、旅游、现代服务业等方面的工作；负责重点工程的编制、调度和管理工作。

设有综合和物价处、发展规划处、三产和交通运输处。

**二、部门基本情况**

区经济发展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编制人数9人，其中：行政编制9人；实有人数29人，其中：在职人数28人，包括行政人员9人，区聘人员8人，雇员11人；退休人员1人。

1. 区经济发展局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18年区经济发展局收入预算总额1592.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61.8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4.3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78.22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18年区经济发展局支出预算总额1592.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61.86%。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518.3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43.832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9.5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4.9834万元；项目支出1074.2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77.6993万元，科学技术支出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1005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12.5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205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2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443.832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9.50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24.9834万元，项目支出1074.26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区经济发展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014.3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3.09%。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944.47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21.1005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12.57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205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2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2018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18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18.32万元，比上年增长40.5%，主要原因是人事制度改革和工资制度改革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和公用经费增加。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5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17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无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资金850万元。

**二、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11万元，比上年减少0.8万元。

3.商务接待费10万元，为今年新增。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

**第三部分 区经济发展局2018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7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包括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统计信息事务等。

（二）科学技术：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反映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

（四）医疗卫生：反映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五）交通运输：反映交通运输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反映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